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2〕65号

关于薛巍立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薛巍立同志任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2022年3月29日起至2023年3月28日止。

免去付小鸥同志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，免职时间从2022年3月29日起算。

曹奕同志任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，免去其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、微电子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，任免时间从2022年4月12日起算。

东南大学

2022年4月16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2年4月16日印发
